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宁佳龙织染有限公司工作场所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12 129
用人单位名称	海宁佳龙织染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许村镇塘桥 村石西坝 136 号	联系人	沈如妹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应炜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应炜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应炜, 诸朝阳		
调查时间	2024-12-18	用人单位陪同 人	沈如妹
检查范围	污水处理站、生产车间 1F、生产车间 2F、生产车间 3F、生产车间 4F、生产车间 5F		
存在的职业病 危害因素	噪声, 氢氧化钠, 氯化氢及盐酸, 过氧化氢		
采样、检测人 员	应炜, 金贤玉, 诸朝阳		
采样、检测时 间	2024-12-19	用人单位陪同 人	沈如妹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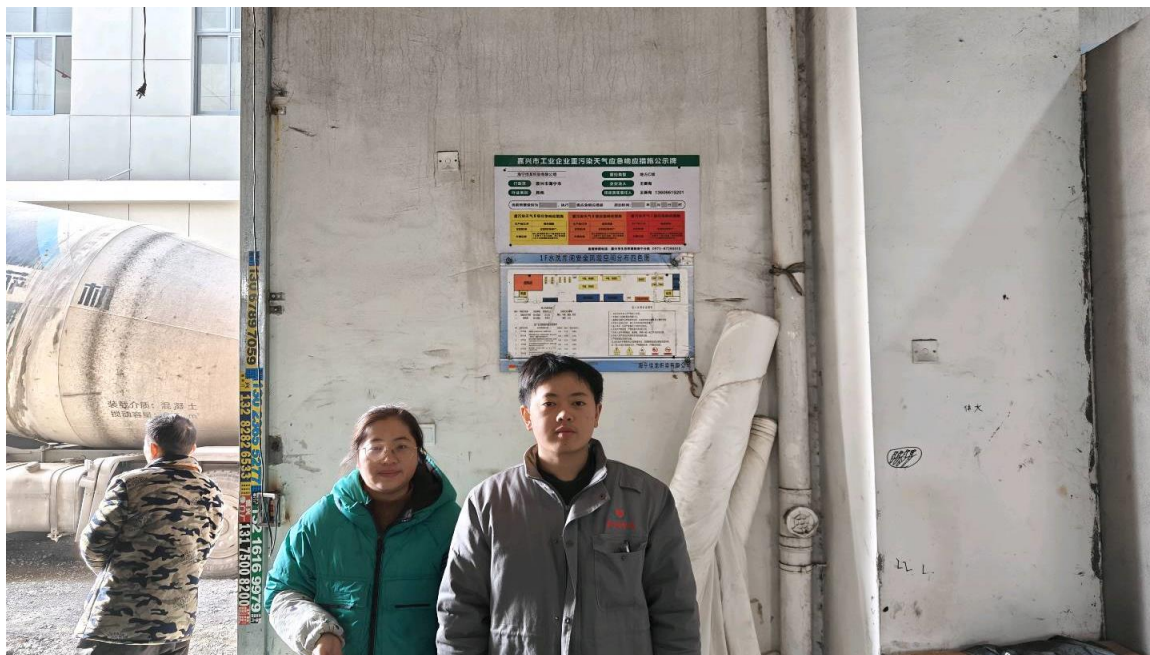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生产车间 1F 水洗岗位、生产车间 3F 缝头岗位、水洗岗位、生产车间 4F 开幅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4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8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1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12 月 30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污水处理站加药岗位

生产车间 1F 退卷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 1F 水洗岗位



生产车间 1F 预缩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 2F 定型岗位



生产车间 2F 码布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生产车间 3F 水洗岗位



生产车间 5F 码布岗位



生产车间 5F 定型岗位